

輔仁大學因應港澳生返台進行「居家檢疫」相關說明

2020.02.12—17:00

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 2020/02/05 所發布新聞稿，港澳人士自 2 月 7 日起，入境後需進行「居家檢疫 14 天」。

輔大於 3 月 2 日開學，目前入境台灣港澳生依據相關法令必須於入台後進行 14 天居家檢疫，其間不可任意外出上課。

如未配合防治措施，政府將依法裁罰 1-15 萬罰鍰，並進行強制安置。。請務必注意！

問題	回覆
Q1：如果寒假期間都在台灣，也需要進行居家檢疫嗎？	A1：依疾管署規定於 2/7 以後入境台灣的港澳人士需要進行 14 天居家檢疫。2/2-2/6 之間入境的港澳生，請進行 14 天自主健康管理。
Q2：居家檢疫是什麼？	A2：疫管署依「傳染病防治法」訂定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，進行居家檢疫者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入境台灣機場後，即由主管機關開立居家檢疫通知書，配戴口罩搭乘私人車輛或計程車立即返回租屋處，不可搭乘大眾交通工具(機場巴士、機場捷運…等)。2. 檢疫的 14 天期間應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，不可出境或出國，亦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3. 有症狀者將送指定醫療機構採驗送檢。4. 如未配合疫情防治措施，將依法裁罰 1-15 萬罰鍰。
Q3：居家檢疫要怎麼做？	【校內住宿生】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須居家檢疫之學生抵校後立即至「學人旅館」報到辦理入住，統一進行居家檢疫。(1 人 1 間房，14 天檢疫完成後，才可搬回原申請宿舍)2. 檢疫期間不可外出，入住期間繳交餐費由宿舍統一協助供應三餐。 【校外住宿】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回台入境後，即刻返回租屋處。檢疫期間不可外出，每日用餐需自行在家料理，或請親友協助送餐。接送餐時請儘量不接觸，或保持 1 公尺距離短暫接觸。2. 為避免交叉感染，居家檢疫居住地，請以 1 人 1 間獨立套房為主。原居住地如有同住者(非單人獨立套房)，則需另外安排住宿處。3. 每日早晚兩次量測體溫並確實記錄，並主動回報租屋處所在地里長每日健康狀況。

現今規劃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之管理機制(2020/02/05)辦理，後續檢疫措施若有更新，一切依照政府最新規定辦理。

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

資料更新日期 2020/2/5

介入措施	居家隔離	居家檢疫	自主健康管理
對象	確定病例之接觸者	具中港澳旅遊史者	對象1:申請赴港澳獲准者 對象2: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
負責單位	地方衛生主管機關	地方政府民政局/ 里長或里幹事	衛生主管機關
方式	居家隔離14天 主動監測1天2次	居家檢疫14天 主動監測1天1~2次	自主健康管理 14天
配合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衛生主管機關開立「居家隔離通知書」 ● 衛生主管機關每日追蹤2次健康狀況 ● 隔離期間留在家中(或指定地點)不外出，亦不得出境或出國，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 ● 有症狀者由衛生主管機關安排就醫。 ●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，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，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主管機關開立「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」，配戴口罩返家檢疫。 ● 里長或里幹事進行健康關懷14天，每日撥打電話詢問健康狀況並記錄「健康關懷紀錄表」。 ● 檢疫期間留在家中(或指定地點)不外出，亦不得出境或出國，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 ● 有症狀者將送指定醫療機構採檢送驗，衛生主管機關加入主動監測。 ●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，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，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應盡量避免外出，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；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/晚各量體溫一次；期間如出現不適症狀，請立即撥打防疫專線1922依指示就醫。
法令依據	傳染病防治法第48條	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	傳染病防治法第36條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



www.cdc.gov.tw

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：1922

廣告

2/7 後入台，全程不可外出

盡量避免外出